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2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33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蘇愛群女士 (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周錦祥先生, MH (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 BBS, 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雲生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5	上午 11:15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7	上午 11:10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下午 12:14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2	會議結束
李洪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徐 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2	會議結束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7	上午 11:11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下午 12:16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李鳳嫻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2	會議結束
吳蝶珮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上午 11:43

余大偉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9	上午 10:48
陳潔芳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潘笑蘭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9	上午 11:16
朱偉明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4	下午 12:14
曾嘉麗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10:01	上午 11:07

何敏盈女士 (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應邀嘉賓

黃鎮標先生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一)
吳燦興先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高級經理(數碼共融)
李振培先生	「有機上網」總經理
盧志遠醫生	新界西醫院聯網總監
李振垣醫生	博愛醫院行政總監新界西醫院聯網服務總監(基層及社區醫療)
張復熾醫生	代理青山醫院／小欖醫院行政總監
梁峻醫生	新界西醫院聯網統籌專員及部門主管(家庭醫學及基層醫療部)

列席者

周嘉年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梁灼輝先生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屯門)一
張達明先生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二)
樊明昇先生	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李慧雯女士	新界西醫院聯網聯網經理(秘書及公共事務)
陳嘉怡女士	新界西醫院聯網院務經理(秘書及公共事務)

缺席者

陳有海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盧民漢先生	屯門區議員
林德亮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何君堯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子文先生	增選委員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第四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委員，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她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39(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委員請假事宜

3. 秘書處沒有收到委員的告假申請。

通過會議記錄

2012-2013年社委會第三次會議記錄

4. 社委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5. 為方便會議進行，主席建議將社委會文件第17號及第18號合併討論，委員對有關安排並無異議。

(一) 計劃於小欖醫院舊址設立康復服務設施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17 號）

(二) 要求社署尊重民意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18 號）

6. 主席表示，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曾就小欖醫院舊址土地用途進行討論，詳情可參閱社委會文件2012年第22號夾附的有關工作小組報告。

7. 文件提交人補充，小欖醫院舊址附近居民受興建新設施影響，希望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應他們的要求延長諮詢期，並進一步說明擬建設施的宿位數目。

8. 社署黃先生向委員簡介文件。他表示，有關土地仍未撥予社署。社署擬建設施的住宿部分計有：長期護理院、嚴重殘疾人士

護理院、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及中度弱智人士宿舍。長期護理院現時的平均輪候時間約33個月，中度弱智人士宿舍更達約84個月。嚴重殘疾人士、中度至嚴重弱智人士及長期精神病患者的照顧者，多數是他們的父母。這些父母年紀老邁後，上述人士將難以獲得適當照顧，社署有需要興建相關設施，為他們提供妥善的照顧服務。此外，由於擬建設施投入運作後，須聘請一定數量的護理人員、照顧者及其他人手，相信會有助區內人士就業。諮詢安排方面，社署已在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的安排下，於本年6月20日與關注擬建設施的帝濤灣居民會面，向他們介紹擬建設施。社署會繼續與有關人士磋商，協助他們了解及支持這些服務。

（會後補註：社署知會秘書處，已接觸帝濤灣管業處，安排居民於本年9月15日參觀聖公會康恩園，及請管業處安排會晤業主委員會成員。）

9. 因應帝濤灣居民及部分區議員關注擬建設施提供的實際宿位總數，比舊小欖醫院提供的宿位多兩倍，擔心該區的交通及社區配套不勝負荷，黃先生解釋，通往擬建設施的道路，只有一段與通往帝濤灣的道路重疊，應不會對當區的交通造成重大負荷。社署會繼續與運輸署等有關部門協調，暫時沒有接獲他們就交通安排提出的反對意見。此外，日間訓練服務及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主要是為同址內相關住宿服務的使用者而設置，因此不會增加當區的交通及社區配套的負荷。當中日間訓練服務是為居住於嚴重弱智人士宿舍的400名人士而設，而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則為居住於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及中度弱智人士宿舍的150名人士服務。他補充指出，社署在擬訂宿位數量時，已參考相關的地積比率、建築物高度及密度指引。社署擬建設施的服務名額比原先小欖醫院多，主要是由於擬建設施與舊小欖醫院的服務性質及設計有所不同，例如舊小欖醫院的員工宿舍等設施在重建後將不予保留，騰出的空間足以容納擬設服務名額。

10. 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認為社署需要加強諮詢工作，並以聖公會康恩園為例，說明諮詢工作可讓居民了解擬建設施的重要性及實際運作情況，有助獲取他們的支持。另有委員認為，社署應諮詢殘疾人士及弱智人士的關注團體。此外，就醫療及復康工作小組要求設置精神科診療設施

事宜，他亦建議工作小組成員廣泛地諮詢所有持份者的意見。

- (ii) 多名委員表示，曾與殘疾人士的照顧者接觸，理解他們的壓力和痛苦，希望社署盡快落實興建有關設施，以提供所需支援。
- (iii) 指出長期護理院的住宿者有社交、休憩及日常購物需要，關注擬建設施位置偏遠，而且沒有預留足夠土地建立配套設施。此時，李洪森議員申報為小欖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他表示，擬建設施附近有足夠土地建立配套設施，但關注擬建設施的交通安排是否周詳，希望社署就此提供資料。有委員詢問在擬建設施投入服務後，附近會否增設公共交通配套。

11. 社署黃先生的回應如下：

- (i) 感謝委員支持社署興建有關設施。
- (ii) 擬建的長期護理院並非精神科診療設施，而是為情況穩定的長期精神病患者提供的康復設施。該設施的使用者不需要密集式的醫護服務，也有能力參與社區生活。根據 2008 年 8 月 31 日起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生效的《殘疾人士權利公約》，在為殘疾人士給予訓練及康復之餘，亦應提供文娛康樂及社區生活的配套。就此，營運機構會安排交通工具，接載住宿人士使用社區的相關設施。此外，就擬建設施的可用空間及面積，社署會根據相關的參數規劃設施。
- (iii) 重申日間訓練服務及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為住宿服務的配套設施，供住宿人士使用，因此並不會增加周邊道路的負荷。此外，根據以往經驗，探訪擬建設施使用者的人士不多，相信原有的道路設施足以應付。

12. 民政處周先生補充表示，民政處已向屯門地政處轉達居民延長諮詢期的要求。社署申請政府永久撥地的諮詢期現已延長，民政處會將接獲的意見轉交社署或其他相關的政府部門跟進。

13. 身兼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召集人的委員表示，工作小組擬邀請全體區議員及社委會增選委員，實地了解搬遷後的小欖醫院及聖公會康恩園內社署擬建的同類設施。

14. 經商討後，主席總結表示，社委會支持興建有關設施，建議社署考慮附近居民的關注，並加強諮詢工作。此外，因應委員及附近居民關注擬建設施的高度、密度、交通及其他配套設施，主席接納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的建議，邀請全體區議員及社委會增選委員進行實地視察。

社署
醫管局

（會後補註：社署已聯絡秘書處，安排全體區議員及社委會增選委員於本年8月13日參觀聖公會康恩園。）

(三) 促請關注小學優質教育及善用校舍資源問題

（社委會文件2012年第19號）

15. 主席表示，屯門區小學校長會（下稱「校長會」）就小學優質教育及校舍資源使用事宜致函區議會主席。在區議會主席同意下，有關事宜現由社委會跟進。

16. 此時，曾嘉麗委員申報為屯門區小學校長會主席，同時亦為上述信件的署函人。

17. 上述委員表示，據2011至2012年《小一入學概覽》的數字統計，屯門區的剩餘小一學額共有約30班，至本年9月則有約16班。元朗區及天水圍區小學出現大量剩餘學額，北區學額則不敷分派，學童須派往鄰近的大埔區，部分北區校舍的特別用途室也須臨時改為普通課室。此外，北區區議會須撥款活化屋邨學校及興建校舍。

18. 教育局梁先生回應文件表示，局方首席教育主任（教育統籌委員會及策劃）及高級教育主任（學位分配）曾與校長會代表會面，了解校長會的關注。局方會將校長會的意見交由小一入學委員會詳細研究。他續表示，跨境學童的選校事宜牽涉多方面的考慮，其中包括過關及交通的配套，並須考慮跨境學童家長對入讀屯門區學校的意願。局方曾派員前往統一派位中心，鼓勵家長報讀屯門區學校，但由於交通配套的限制，以及家長選校習慣尚待改變，效果並不理想。展望將來，皇崗口岸及落馬洲支線會加強

交通配套措施，冀能便利跨境學童來港入讀區內的學校。

19. 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支持函件所載的方案，建議由教育及青少年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有關事宜。此外，提醒署函人既為增選委員，可直接向社委會提交文件，不需致函區議會主席代轉
- (ii) 認為教育局的校網規劃不夠周詳，建議局方充分利用深圳灣口岸及其交通配套，將跨境學童派往屯門區學校。另有委員同意上述意見，表示曾訪問深圳的教育部門，並就深圳學童赴港就學事宜獲得當局的正面回應，他對本港教育局沒有積極配合感到不滿。此外，受內地有關政策影響，在深圳沒有戶籍但擁有香港居民身分的學童須回港就學。北區的口岸向來非常繁忙，在長假期前後，跨境學童的過關安全尤其令人憂慮；但新界西往返內地的交通配套不足，不便跨境學童的分流。有其他委員同意上述意見，並對跨區上學的本地學童安全表示憂慮，促請教育局就有關議題向社委會提供更多資料，並積極回應學校發展規劃的問題。
- (iii) 樂見教育界的增選委員向社委會提供意見，協助社委會展開教育範疇的工作。此外，憂慮剩餘學額問題會蔓延至中學。
- (iv) 希望區內小學利用本年暑假收取跨境學童。考慮到暑期收生的迫切性，建議社委會支持函件中的方案二，並就此去信教育局常任秘書長，促請局方盡快採取措施，解決學額分配不均的問題。多名委員同意上述意見，認為社委會應盡快去信教育局，促請局方採納有關方案，並停止在屯門區殺校，進行更長遠的學校規劃。此外，有委員表示，目前局方希望以自然調節的方式解決學額不均的問題，做法並不徹底。
- (v) 考慮到有關議題涉及教育局、保安局及運輸署等多個政府部門，並與本港的長遠教育政策相關，建議在社委會轄下增設工作小組，專責跟進有關議題。

20. 教育局梁先生回應表示，近期區內幼稚園的入學人數已有回升，對於小一剩餘學額的問題，局方已採取對應措施，例如將小一開班人數下調至16人。此外，在近期推行的小班教學安排下，每班的標準人數為25人，而屯門區大部分小學已推行小班教學。他相信上述措施有助學校的發展。

21. 經討論後，主席總結表示，社委會關注跨境學童數字不斷上升，本港學額分配不均，以及跨境學童的過關安排欠完善問題。考慮到即將開學，主席請秘書處盡快去信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表達社委會對小學校長會函件所列方案二的支持及對議題的關注，促請局方跟進。此外，考慮到有關議題有待深入討論，主席建議交由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繼續跟進，並邀請委員出席工作小組於本年7月19日舉行的會議。主席請秘書處在上述工作小組就方案二擬備細節後，再次去信教育局提出詳細建議。

(會後補註：上述信件已於本年7月12日發出。其後，秘書處於7月30日收到教育局的答覆，詳見附件。)

(四) 要求增加普通科門診服務

(社委會文件2012年第20號)

22. 文件提交人補充，普通科門診名額幾乎每日爆滿，預約電話線路也經常繁忙，無法撥通，反映有需要加強有關服務。

23. 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梁醫生回應文件表示，醫管局近年不斷加強門診服務。自聯網制實施後，普通科門診的名額已有所增加。同時，醫管局在過去數年不斷翻新診所設施，並增設診症室，以服務更多患者。此外，醫管局也積極提升與慢性疾病相關的診療服務質素，冀能妥善控制患者的病情，減少他們的求診次數。今年屯門區的診症名額有所增加，如湖康診所及屯門診所已於7月份增設診症室並增聘醫生。

24. 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門診服務多年來處於飽和狀態，以電話預約診症的安排也為市民帶來不便。建議將已預約而沒有使用的名額，分配予已抵達診所而沒有預約的求診市民。另有

委員關注，市民往往須待其他求診者取消預約，才能獲配普通科門診名額。此外，認為電話預約服務設置時段限制，為市民帶來不便。

- (ii) 要求醫管局提供普通科門診預約電話流量的數據，包括無法撥通的電話數目。
- (iii) 查詢醫管局推出多方面措施後，診症名額增加的數目。
- (iv) 關注在現行安排下，普通科門診服務現場不設派籌，許多沒有電話預約的市民因而無法求診。此外，關注慢性疾病個案佔用普通科門診名額，令部分屬普通科門診而無法預約有關服務的市民前往急症室求診。建議增加普通科門診名額，以減輕急症室的負擔。
- (v) 根據協助市民撥打普通科門診服務預約電話的經驗，指出近期該電話無法撥通的情況有惡化趨勢，而部分個案更由三個月覆診一次減少至四個月覆診一次。就此，要求醫管局增加人手及其他資源，加強普通科門診服務。此外，建議醫管局預先為覆診的患者進行預約，減輕電話預約服務的負擔。
- (vi) 雖然長者可憑醫療券到私家診所求診，但普通科門診仍然爆滿，反映名額不足。此外，關注屯門區人口不斷增加，至今已有約 52 萬，而分科診所卻維持原來的 3 所，沒有相應增加。此外，屯門區人口中，新來港人士的比例上升，關注他們對公共醫療系統的依賴性較強，可能使有關服務的供應更形緊張。相信核心問題是局方人手不足，以致不能妥善回應區議員加強分科門診及重建屯門診所的要求。就此，詢問醫管局有否增聘及重新配置人手的計劃。
- (vii) 查詢各時段普通科門診服務的名額。
- (viii) 認為電話預約服務不足，應歸咎於普通科門診的名額不足。建議醫管局有系統地外判普通科門診服務，支援公共醫療系統。

- (ix) 建議區議會向候任行政長官反映普通科門診服務不足。知悉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早前公開表示，須考慮平衡公私營醫療系統、急症室及門診服務，反映當局認為如果公營醫療系統過度發展，會減少私營醫療系統的發展空間。考慮到目前公營醫療服務不足，當局宜檢討上述發展策略。

25. 醫管局盧醫生回應如下：

- (i) 醫管局分配資源，以急症室及住院服務為先，普通科門診服務較次。此外，考慮到偶發性疾病患者比慢性疾病患者容易獲得私營診療服務，故普通科門診服務的資源分配，應以慢性疾病優先。
- (ii) 同意個別委員的觀點，問題焦點在於名額本身不足，而非電話預約服務不足。就此，本年度醫管局新界西聯網計劃增加 20,160 個基層醫療名額，冀能逐步完善普通科門診服務，滿足社區需要。
- (iii) 公營醫療服務的最大挑戰是醫護人手不足。由於普通科門診服務的人手分配彈性較小，因此加強普通科門診服務的先決條件，是聘用更多駐診醫生。為紓緩人手不足，醫管局已從海外增聘醫生。雖然只增聘了一名醫生，但每名醫生每日平均診症數十宗，比例上已增添不少門診服務的名額。
- (iv) 醫生不足的問題難以在三至四年內徹底解決。目前針對問題的最有效方案，是鼓勵偶發性疾病患者使用私營醫療服務。例如在水圍推行的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便已取得相當成果，至今已有約 1,500 名病人使用醫管局購買的私營醫療服務。假設這些病人每年須覆診七次，騰出的公營門診服務名額已逾萬。惟醫管局屬執行機構，長遠政策須待政府有關部門制訂。

26. 醫管局梁醫生回應如下：

- (i) 除透過電話預約服務分配普通科門診名額外，醫管局因應診所每天求診的實際情況，許可的情況下照顧親

臨求診的患者，惟考慮到人流及感染控制的需要，局方鼓勵患者先以電話預約門診服務，以確保得到適當治療。

- (ii) 局方為弱勢羣體優先安排普通科門診服務。長期病患者、低收入人士及長者進行電話預約，均可獲優先分配名額。

27. 就醫管局代表的回應，有委員另提出意見如下：

- (i) 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助計劃不能解決根本問題。長者須待 70 歲以上才獲發醫療券，而醫療券只能支付部分私營醫療服務。此外，綜援及其他低收入人士使用私營醫療服務須付費，長遠而言仍須加強公營醫療服務。
- (ii) 理解增聘醫生有困難。查詢使用普通科門診服務的患者中，覆診人士所佔比例。

28. 醫管局盧醫生的回應如下：

- (i) 有長者及低收入人士受惠於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例如在「天水圍基層醫療合作計劃」下，病情穩定的慢性疾病患者經篩選後，自願使用局方向區內私家醫生購買的醫療服務。這些私家醫生均已受訓，其電腦與局方接駁，能分享患者的健康記錄。局方認為在水圍推行的公私營協作計劃成功，可供新一屆政府考慮是否推廣到其他地區。屯門的私營醫療服務比天水圍蓬勃，請委員根據天水圍的經驗，考慮在屯門推行上述計劃的可行性。
- (ii) 自家庭醫學的概念落實後，投放於慢性疾病的資源增加。普通科門診服務的使用者中，覆診人士佔相當比重。長遠而言，須增加普通科門診服務的供應。

29. 醫管局梁醫生補充表示，因人手供應安排不同，各區普通科門診服務的名額也有差異。以湖康診所為例，有 3 名醫生駐診，每日可提供 200 多個門診名額。

30. 經討論後，主席請醫管局代表向局方反映社委會的意見。

(五)資助婦女發展計劃

(社委會文件2012年第21號)

31. 主席請各委員省覽文件，並請各委員考慮跟進有關撥款的可行方式，並考慮是否為每個申請設置撥款上限，以及是否限制單一地區團體或工作小組可提交的申請書數量。

32. 經討論後，社委會通過交由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跟進有關撥款的運用事宜。

報告事項

(一) 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22 號)

(A) 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

33. 召集人補充表示，工作小組建議視察小欖醫院舊址、新址及康恩園。有委員建議工作小組就精神科診療服務的發展，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

(B) 社區關懷工作小組

34. 委員備悉工作小組有關的報告內容。

(C) 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

35. 召集人補充表示，欣悉教育局接納工作小組及教育界的意見，將中學61人才可開三班的限制，下調至51人可開三班，相信上述安排將有效紓緩本區縮班及殺校的壓力。

36. 主席表示，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及社區關懷工作小組擬分別調撥\$50,000區議會撥款予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以配合各小組的工作計劃。有關安排須由社委會、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和區議會分別通過。

37. 經討論後，社委會通過上述調撥區議會撥款的安排。有委員希望社區關懷工作小組及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能調配資源，在復康服務方面加強對地區服務機構的支援。社區關懷工作小組召集人表示，如社委會對工作小組資源作出調配，工作小組樂意接受。

(二) 上網學習支援計劃簡介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23 號)

38. 主席請各委員省覽文件。

39.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吳燦興先生向委員簡介上述計劃及席上派發的資料套。吳先生鼓勵區議員協助推動有關計劃，並表示上網學習支援計劃推行機構樂意到訪區議員辦事處，就登記及推廣計劃事宜提供支援。

40. 有關計劃的負責香港西部地區機構「有機上網」李振培先生表示，上述計劃除了提供有優惠價格的上網設施及上網服務，支援學生上網，也培養家長及學生的資訊素養，訓練他們面對網上欺凌，以及處理因上網引起的家庭糾紛。同時，推行機構亦提供輔導服務，如有需要，也會轉介個案到社署的專業輔導服務作跟進。本區服務方面，由本年 8 月開始，「有機上網」會在屯門增設 4 所相關小型服務中心，即共設立 6 所服務中心，以切合以屋邨為單位的屯門區的需要。

41. 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有關計劃已於去年 7 月開始推行，並在學校推廣，不滿資科辦現在才向區議員簡介計劃，並查詢上述計劃的成效及推行情況。
- (ii) 關注有關計劃只能透過學校及相關的服務中心申請，不利便市民。
- (iii) 建議資科辦加強宣傳。
- (iv) 關注有關計劃只限領取綜援及獲得學費減免的家庭申

請。如區內大部分合資格家庭都已參加此計劃，繼續宣傳可能會浪費資源。

42. 資科辦吳先生及「有機上網」李先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 (i) 截至本年 5 月為止，全港參與有關計劃的家庭約 50,000 個，當中有約 12,000 個使用相關服務。屯門區參與有關計劃的家庭有 3,000 多個，當中有 700 多個使用相關服務。推廣安排方面，去年計劃進行宣傳時，適逢新學年伊始，因此以學校為宣傳活動的起點。新一屆區議會成立之初，資科辦已將有關計劃的資料單張寄往各區議員辦事處，資科辦現時正逐一向各區議會推介計劃。
- (ii) 本年度屯門區已增設 4 所服務中心，冀能滿足地區需要。
- (iii) 除了領取綜援及學費減免的家庭外，領取書簿津貼的家庭也符合有關計劃的申請資格。

43. 經討論後，主席請吳先生及李先生向資科辦及「有機上網」反映社委會的意見。

(三) 醫院管理局新界西聯網 2012/2013 年度工作計劃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24 號)

44. 主席請委員省覽文件。醫管局李醫生向委員簡介上述工作計劃。

45. 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就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服務，建議醫管局改變現行只能預約未來 24 小時診症時段的安排，開放 24 小時後的診症時段供市民預約。

- (ii) 知悉「重症精神病社區個案經理計劃」來年會增加 1,800 個名額，詢問有否相應增聘個案經理。此外，詢問來年聘請約 40 名醫生及 250 名護士後，新界西聯網醫護人手短缺的問題會否得到解決。另有委員表示，欣悉醫管局不斷聘請文職人員，並擴展新界西的社區復康服務，使駐院醫護人員能專注於診療工作。
- (iii) 從文件可見，本區人口急速老化，詢問醫管局如何向政府爭取更多資源。此外，有委員接獲市民反映，屯門醫院早前在接近洗手間的位置加床，令病人無法休息，詢問目前屯門醫院病床短缺情況。
- (iv) 知悉新界西聯網是核事故應變計劃的重心，查詢有否相應的演習安排及社區教育。另有委員詢問屯門醫院內一個沒有運作的隔離病房是否已預留作核事故緊急用途。
- (v) 接獲市民反映，各公立醫院用藥不同，關注藥物資源調配安排是否完善。另有委員表示，屯門醫院會以部分藥物昂貴為由，轉介病人到社區藥房自行購買，或處方其他較廉宜而藥效較慢的藥物。惟知悉其他公立醫院會處方相關藥物，使病人早日康復，騰出醫療資源；認為此做法值得屯門醫院參考。
- (vi) 查詢博愛醫院開始提供水療服務的確實日期。另有委員詢問會否將部分博愛醫院水療服務名額撥予屯門醫院病人使用。
- (vii) 查詢醫管局及社署有否配合完善醫療社工及外展社工服務，確保居於社區的精神病康復者獲得適當照顧。另有委員詢問小欖醫院搬遷後，服務質素是否有提升，例如原有的 350 個床位有否增加。

46. 醫管局盧醫生回應如下：

- (i) 醫管局正面對醫護人手及病床短缺的挑戰。在去年冬季的流感高峰期，全港的住院率都高於 100%。局方為須加床照顧病人感到抱歉，已向政府爭取更多資源，而本年度屯門醫院也會增設一個病房。除內科外，骨

科和外科的資源皆見緊張，局方會密切跟進。醫護人手方面，相信護士短缺的問題會於本年度或來年得到解決。屯門醫院護士學校於去年及本年均各有 100 名畢業生，本年院方也已招聘 200 多名護士，預計來年招聘數量更多。局方展望能在兩年內填補絕大部分護士空缺。醫生方面，局方雖已增聘數十名醫生，但仍無法填補所有空缺。此外，局方相信，相比於從海外聘用全職醫生，聘用兼職資深醫生能更有效應對人手短缺。這些醫生多已退休或私人執業，例如屯門醫院的一名兼職顧問醫生是已退休的前伊利沙伯醫院部門主管。局方預算未來兩至三年，醫護人手仍然緊絀，已盡量聘用文職及病房支援人員處理非醫護專業的工作。

- (ii) 新界西聯網投放於藥物的資源，每年都有超過 10% 的增長，在醫管局的 7 個聯網中增長較多，實際支出也與其他資源較充足的聯網接近。倘不同公立醫院用藥出現差異，應屬個別情況。相信公立醫院的醫生會根據病人需要及療程指引用藥，絕不會以藥物昂貴為由不作處方；局方也不會接受有關做法。
- (iii) 屯門醫院是大亞灣核事故應變計劃的重心醫院之一，醫管局會就核事故進行社區教育。至於委員提及的隔離病房，乃政府於 2003 年非典型肺炎（「沙士」）事件後，在每區重點醫院闢出的病房，目的是應對任何重大醫療事故，並非專為核事故而設。

47. 醫管局張醫生的回應如下：

- (i) 「重性精神病社區個案經理計劃」的個案經理由護士、職業治療師及社工擔任，屬支援而非診療服務，病人仍須另外接受精神科醫生的診治。局方每年聘請 25 至 27 名個案經理，實際數量視情況而定。去年的個案經理空缺未能全數填補。今年因護士供應較充足，預計能聘得足夠的個案經理。
- (ii) 舊小欖醫院主要為嚴重弱智人士提供長期療養服務，提供共 350 個床位。搬遷至青山醫院 B 座後，療養設備及環境得以改善。由於本港醫療質素不斷提升，可

引致嚴重弱智的併發症個案近年已銳減。自 2006 年起，小欖醫院的輪候人數不斷減少，至去年只餘下 16 名，需求不如以往殷切，故相信維持 350 個床位已足以滿足社區的需要。

- (iii) 醫管局向來與社署配合發展精神科服務，例如協調聘用醫務社工。此外，社署已與非政府機構合作，開設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配合社區精神健康服務擴展的需要。

48. 此外，醫管局李醫生補充，博愛醫院水療服務的預備工作進展順利，預計在本年第四季投入服務，服務整個新界西聯網。

49. 經討論後，主席總結表示，社委會強烈要求局方增設精神科病床，請醫管局代表向局方反映有關意見。

醫管局

(四)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25 號)

50. 主席請各委員省覽文件。

51. 有委員促請局方為本區乃至全港學校的發展作長遠規劃。另有委員要求局方在報告內載列收生不足的學校資料。

52. 經討論後，主席請局方積極跟進社委會對跨境學童的關注，配合教育及青少年工作小組的工作，以及考慮社委會對學校規劃及報告的意見。

(五) 社會福利署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26 號)

53. 主席請各委員省覽文件。

54. 社署張先生報告良景邨業主立案法團早前曾關注邨內開辦兩項康復設施的用電安排。經協商後，有關分歧得以順利解決，而兩項設施可在本年度內開展。張先生感謝黃麗嫦議員及程志紅議員協助社署與業主立案法團商討及尋求可行的解決方法。

55. 委員沒有就報告提出查詢或意見。

(六)報告屯門區罪案數字

(社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27 號)

56. 警務處樊先生向委員匯報，在本年 4 月至 5 月，沒有學生因干犯毒品罪行被警方拘捕。

57. 委員沒有就報告提出查詢或意見。

下次會議日期

58. 議事完畢，主席在下午 1 時正宣布會議結束。

59. 下次會議定於本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2 年 8 月 11 日

檔號：HAD TM DC/13/25/SSC/12